

「特教教師在特需門診中的角色探索與實務對話」

壹、計畫內容

一、依據(相關法規)

- (一) 特殊教育法第十六條第二項
- (二) 民間辦理特殊教育獎助辦法
- (三) 特殊教育支持服務及專業團隊運作辦法
- (四)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獎助民間辦理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特殊教育活動要點

二、計畫緣起與目的

隨著特殊需求學生在醫療與教育交界的支持需求與日俱增，特教教師不再只侷限於校園內的教學角色，而是成為跨領域協作的重要橋梁。本計畫邀請醫療端與特教端的專業人員，透過此次實務交流日，分享特需門診中的實務經驗，探討特教教師在其中的角色定位、溝通協作模式與實際應用。

計畫目標：理解特需門診中特教教師的協作與支持模式，建立教育與醫療跨領域合作的實務連結，探討 CVI（腦性視覺障礙）在門診與教育端的合作實踐，強化特教教師在醫療系統中的參與意識與專業角色感。

特需門診係衛生福利部近年積極推廣「**特殊兒童及青少年視覺復能計畫**」業務，114 年度以臺大醫院為中心，以 7 個據點進行試辦，更預計明年擴大推廣至 22 個據點。特需門診有別以往僅作視力檢查，更重要的是進行「**視功能評估**」等醫療專業項目，含括家長一同參與，**更建議特教老師積極投入與醫師對談**，將評估建議應用至教

學策略。綜上，期以本計畫合作加強特需學生或幼兒統整性之教學策略與服務。

三、申請單位

(一) 中華視覺障礙教育學會

(二)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1 段 129 號 3 樓

(三) 立案字號：台 (88) 內社字第八八八一四五七號

四、實施對象

依下列順序優先擇定

(一) 特教教師、特教巡迴教師、學校特教行政人員

(二) 特教系預備教師與醫療人員，醫師、職能治療師、驗光師

(三) 特殊教育支持服務及專業團隊運作辦法所列之專業團隊及特殊教育相關專業團隊

人員

五、對象人數

80 人。

六、辦理地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4 教室。

七、活動時間與流程

114 年 7 月 27 日星期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時間	活動內容	主講人 / 對談人
0840-0900	會場整備與簽到	
0900-0925	開場與計畫簡介	主持人中華視障教育學會 何世芸理事長
0925-0940	介紹講者背景與主題焦點	引言人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院長蔡景耀院長
0940-1030	特教教師在宜蘭圓山分院特需門診的角色分享	臺北榮民總醫院宜蘭員山分院眼科醫師楊欣瑜暨特需門診特教、醫療團隊
1030-1045	休息	交流時間
1045-1100	介紹講者背景與主題焦點	台大醫院特需門診眼科主治醫師 侯鈞賀醫師
1100-1150	中山醫院特需門診與教育端合作模式	臺中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鄭靜瑩教授暨其團隊
1150-1330	綜合對談、問題討論、午餐	所有上午講師
1330-1340	介紹講者背景與主題焦點	引言人臺南大學視障重建中心 林慶仁主任
1340-1430	腦性視覺障礙 (CVI) 的醫療與教育實務對話	臺北榮民總醫院眼科醫師 張高榮醫師
1430-1450	休息	交流時間
1450-1500	介紹講者背景與主題焦點	引言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退休教授 杞昭安教授
1500-1550	CVI 學生在教育端的支持與教師角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系 何世芸博士
1550-1630	對談與經驗交流：從診間到教室的接軌	與主持人及講師交流對談
1630-1700	成果回饋與活動總結	主持人中華視障教育學會 何世芸理事長

參、預期效益

強化特教教師與學校專業團隊在醫療情境中的參與角色認知。

加強促進教育系統與醫療系統的溝通模式。

作為後續「教育-醫療合作模式」實作計畫的種子活動。

為多重障礙大腦性視障 CVI 學生支持系統建構實際可行之策略。

肆、成果報結與延伸效應

本計畫成果報告電子檔隨本案報結。

成果可轉化為「醫教合作模式手冊」或「CVI 學生支持資源資料包」。

延伸至各縣市政府特教資源中心的教師研習活動。

為日後建立「特教教師參與醫療決策機制」之相關參酌資料。